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com.hk http://www.anhui-expressway.net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53,452万元，本公司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年度利润为人民币152,399万元。因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总股本的50%以上，故本年度不再提取。按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分别为人民币153,452万元和人民币152,399万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基础进行分配。因此，202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52,399万元。公司建议以公司总股本1,658,6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息人民币6.04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100,180.04万元。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皖通高速	600012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安徽皖通	0995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瑜	胡厚斌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620号	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620号
电话	0551-65339897	0551-65339895、65739922、65739989
传真	0551-65339896	0551-65339896
电子信箱	wtgs@anhui-expressway.net	wtgs@anhui-expressway.net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于1996年11月15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注册成立，是中国第一家在香港上市的公路公司，亦为安徽省内唯一的公路类上市公司。1996年11月13日本公司发行的43001亿股H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2003年1月7日本公司发行的25亿股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658,61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安徽省境内的部分收费公路。公司通过投资建设、收购或合作经营等多种方式获得经营性公路资产，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按照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并对运营公路进行养护维修和安全维护，收费公路是周期长、规模大的交通基础设施，具有资金密集型特点，投资回收周期长、收益相对比较稳定。

本公司拥有合宁高速公路（G40沪陕高速合宁段）、205国道天长段新线、高界高速公路（G50沪渝高速高界段）、宣广高速公路（G50沪渝高速宣广段）、广树高速公路（G50沪渝高速广树段）、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连霍高速公路安徽段（G30连霍高速安徽段）、宁宣杭高速公路、安庆长江公路大桥和岳武高速安徽段等位于安徽省境内的收费公路全部或部分权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的营运公路里程约909公里，总资产人民币2,441,433万元。此外本集团还为安徽交控集团及省内其他高速公路产权主体提供委托代管服务，截至目前公司管理的高速公路总里程达5,411公里。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4,414,336,538.24	21,738,743,118.83	12.31	21,303,368,81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35,168,274.45	12,656,911,593.98	5.36	11,924,812,353.80
营业收入	7,091,832,628.35	6,631,337,271.78	6.94	5,206,366,42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8,981,126.49	1,669,928,716.34	0.05	1,445,017,07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6,722,328.59	1,735,620,350.12	-3.39	1,424,748,35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8,757,994.25	2,653,472,269.21	-0.93	1,937,699,977.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4	13.51	减少0.67个百分点	12.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63	1.0008	0.55	0.87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63	1.0008	0.55	0.8712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86,864,373.72	1,766,109,876.15	1,990,476,328.15	2,048,382,05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671,340.30	350,199,686.34	411,212,643.00	447,897,45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3,717,075.67	370,809,101.92	412,695,840.41	459,500,31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132,876.34	762,418,484.97	672,174,045.69	520,032,587.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5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524,644,220	31.63	0	无		国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76,000	489,085,879	29.49	0	未知		境外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404,191,501	24.37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4,663,085	14,663,085	0.88	0	无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7,746,120	12,028,120	0.73	0	无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有万能	10,753,200	10,753,200	0.65	0	无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7,737,794	8,338,094	0.50	0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80,013	7,680,013	0.46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674,460	7,356,123	0.44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86,270	5,820,770	0.35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中国有股股东及法人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1.截止报告期末，A股股东总数为16,481户，H股股东总数为61户；

2.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A股股东总数为14,803户，H股股东总数为60户；

3.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本集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09,183万元（2023年:663,13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94%；利润总额人民币222,470万元（2023年:220,676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86%；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66,898万元（2023年:166,99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0.05%；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1.0063元（2023年:1.0008元），较去年同期增长0.55%。

按照香港会计准则，本集团共实现营业额人民币709,183万元（2023年:663,13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94%；除所得税前盈利为人民币222,678万元（2023年:226,38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64%；本公司权益所有人应占盈利为人民币167,067万元（2023年:165,77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0.78%；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1.0073元（2023年:0.9995元），较去年同期增长0.78%。

收费公路业绩综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共实现通行费收入（税后）人民币383,021万元（2023年:人民币404,176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23%。

各项政策性减免经施缴继续执行。经测算，2024年本集团各项减免金额共计人民币7.54亿元。其中：

绿色通道减免的人民币1.41亿元，减免车辆达21.79万辆；

节假日减免人民币3.18亿元，减免车辆达720.54万辆；

ETC优惠减免人民币2.76亿元。其中货车安徽交通卡优惠减免1.71亿元，占ETC减免总额的约62.12%；

其他政策性减免约人民币0.18亿元。

项目	权益比例	折算全程日均车流量（架次）			通行费收入（人民币万元）		
		2024年	2023年	增减(%)	2024年	2023年	增减(%)
合宁高速公路	100%	46,674	46,890	-0.47	141,071	142,661	-1.11
205国道天长段新线	100%	6,676	7,010	-4.76	8,498	8,748	-2.86
高界高速公路	100%	24,653	27,721	-11.07	81,542	92,971	-12.29
宣广高速公路	56.47%	10,037	20,996	-52.19	19,032	42,543	-55.26
连霍公路安徽段	100%	21,997	22,029	-0.24	27,132	28,397	-4.45
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	100%	41,706	45,442	-8.22	11,131	12,618	-11.78
广树高速公路	56.47%	15,266	28,569	-46.56	4,966	10,007	-50.37
宁宣杭高速公路	51%	16,689	10,417	60.21	44,575	28,482	56.50
安庆长江公路大桥	100%	29,876	31,577	-5.39	31,866	35,091	-9.19
岳武高速安徽段	100%	15,646	9,455	65.48	24,859	14,950	66.28
合计	/	/	/	/	394,674	416,468	-5.23

项目	权益比例	各资车比例		每公里日通行费收入（人民币元）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增减(%)
合宁高速公路	100%	74:26	74:26	28,764	29,168	-1.39
205国道天长段新线	100%	26:74	29:71	7,717	7,965	-3.11
高界高速公路	100%	60:40	61:39	20,254	23,156	-12.53
宣广高速公路	56.47%	75:25	72:27	6,168	13,825	-55.39
连霍公路安徽段	100%	75:25	74:26	13,728	14,407	-4.71
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	100%	85:15	84:16	21,708	24,676	-12.03
广树高速公路	56.47%	74:26	73:27	9,339	18,870	-50.51
宁宣杭高速公路	51%	74:26	76:24	10,409	6,670	56.06
安庆长江公路大桥	100%	67:33	68:32	148,109	160,232	-9.44
岳武高速安徽段	100%	65:35	66:34	14,766	8,904	65.84

注:

1.截止报告期末，A股股东总数为16,481户，H股股东总数为61户；

2.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A股股东总数为14,803户，H股股东总数为60户；

3.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受评对象	评级机构名称	评级调整时间	评级级别变化	评级其堡变化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4-4-29	是,主体评级由AA+变更为AAA	无	发行人2014年主体评级为AA+，经过十年的稳定发展，发行人2024年主体评级提升至AAA

6.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39.13	35.07	4.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76,722,328.59	1,735,620,350.12	-3.39
EBITDA全部债务比	0.40	0.52	-23.08
利息保障倍数	10.68	10.38	2.8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2 证券简称:皖通高速 公告编号:2025-009

债券代码:242121 债券简称:24皖通01

债券代码:242467 债券简称:25皖通V1

债券代码:242468 债券简称:25皖通V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上午11:00在合肥市望江西路620号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举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分别于2025年3月18日和2024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全部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晓泽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包括业绩公布稿、年度报告摘要及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查，监事会未发现上述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的情形；未发现和我们的内容和格式存在不符合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的情形，其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未发现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含业绩公布稿及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本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2 证券简称:皖通高速 公告编号:2025-010

债券代码:242121 债券简称:24皖通01

债券代码:242467 债券简称:25皖通V1

债券代码:242468 债券简称:25皖通V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0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4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53,452万元，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年度利润为人民币152,399万元。因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总股本的50%以上，故本年度不再提取。按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分别为人民币153,452万元和人民币152,399万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基础进行分配，因此，202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52,399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1,479,961,579.0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04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58,61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1,800,44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人民币1,001,800,44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0.02%。

本次利润分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01,800,440	996,824,610	912,235,5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8,981,126.49	1,669,928,716.34	1,445,017,073.4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1,479,961,579.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910,860,55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91,308,972.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910,860,55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82.9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项利润分配方案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两个月内派发2024年度现金红利，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2 证券简称:皖通高速 公告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242121 债券简称:24皖通01

债券代码:242467 债券简称:25皖通V1

债券代码:242468 债券简称:25皖通V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 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上交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有关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经营，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主要从事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安徽省境内的部分收费公路，公司通过投资建设、收购或合作经营等多种方式获得经营性公路资产，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按照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并对运营公路进行养护维修和安全维护。目前公司拥有的营运公路里程约745公里。

未来，公司将聚焦“强经营、提质效”工作，部署推进开源节流、管理提效、节本降耗“三项行动”，鲜明树立效益效率导向，层层传递压力责任；将经营业绩、成本控制纳入考核，引导营运单位从单纯的“成本中心”转变为“保障中心”“利润中心”；推行人效工资、绩型营运单位薪酬体系，通过开源节流、管理提效、节本降耗，不断提升营运单位繁合力、引领力、保障力和价值创造力。

二、重视股东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回报，自上市以来，已连续28年不间断派发现金红利，累计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94亿元，股东回报持续提升。公司始终权衡响应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提倡的连续稳定现金分红政策导向，充分倾听投资者声音，了解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诉求。2021年，公司发布《皖通高速关于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承诺“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未来三年（2021-2023年）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百分之六十。”2021-2023年公司分别现金分红0.12亿元、0.32亿元和0.97亿元，分红比例明显提升。

未来，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等因素，兼顾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可持续发展规力，努力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力争为股东带来长期、稳定、可持续的价值回报。

三、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顺应创新发展大势，把创新作为最大动能，推动新兴科技与路网安全、出行服务等深度融合，高质量推进智慧高速、智慧收费站建设，通过数字化技术提升高速公路的运营效率和安全性。同时，公司积极参与产学研合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顺利通过第运第“科大硅谷”通智慧交通产业园”，加速交控总息产业有限公司等科创企业进驻，进一步壮大科创平台。公司始终坚持以创新引领产业、经营、管理、服务提档升级，向创新要动力、要效益。未来将继续推进智慧化建设，不断开展新技术创新与应用，为公司发展提质赋能。

四、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增进价值认同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始终秉持合规性、平等性、主动性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努力构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公司已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通过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参加投资策略会、反路演、路演、电话会议以及上证e互动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形成良好互动。近年来，公司每年举办3场业绩说明会，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积极参与，通过对公司经营发展、业务布局等多方面的解读与回应，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升公司透明度。同时，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资本市场沟通力度，切实保护投资合法权益，塑造开放、透明的资本市场形象。

五、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自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规范运作，完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各项运作规则，不断提升治理工作的有效性。目前，公司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组成公司治理架构，并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制定了多层次的治理规则，明确各方职责、权限和行为准则，各司其职、互相协调，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效率。

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制机制建设，促进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维护好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最新监管政策，及时修订完善相关配套制度文件，进一步优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的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效能；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强化风险管理，确保合规运营，实现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的良性循环。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保障职责履行

公司一贯重视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通过组织专题培训、现场沟通等方式，督促“关键少数”学习掌握证券市场最新法律法规，强化其合规意识与职责履行。同时，公司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内外部审计等形成多维度、多层级的监督机制，对“关键少数”持续强化责任监督。

未来，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监督之责，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最新监管精神，深化“红线意识”，确保履职规范。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激发管理层的创造力与活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2 证券简称:皖通高速 公告编号:2025-008

债券代码:242121 债券简称:24皖通01

债券代码:242467 债券简称:25皖通V1

债券代码:242468 债券简称:25皖通V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上午10:00在合肥市望江西路620号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举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分别于2025年3月18日和2024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全部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由董事长汪小文先生主持，监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包括业绩公布稿、年度报告摘要及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查，董事会未发现上述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的情形；未发现和我们的内容和格式存在不符合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的情形，其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未发现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含业绩公布稿及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本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2 证券简称:皖通高速 公告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242121 债券简称:24皖通01

债券代码:242467 债券简称:25皖通V1

债券代码:242468 债券简称:25皖通V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本次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本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各项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与会位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汪小文、余冰、陈亭平和吴长明均回避表决。

因2025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已达到“交易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因此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认为：本次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交易定价客观、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并发表了书面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告中涉及公司简称的释义如下：

安徽交控集团	指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联公司	指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岳黄公司	指	安徽省岳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望爱公司	指	安徽望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芜雁公司	指	安徽省芜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溧广公司	指	安徽省溧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扬绩公司	指	安徽省扬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枞公司	指	安徽省合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祥达公司	指	安徽省祥达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速石化	指	安徽省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交控石油	指	安徽交控石油有限公司
交控资源	指	安徽交控资源有限公司
宣城交投	指	宣城市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交运集团	指	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
酒店公司	指	安徽交控凤阮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交控建工集团	指	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交控信息产业	指	安徽交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设计总院	指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中心	指	安徽省高速公路试验检测科研中心有限公司
七星工程	指	安徽省七星工程测试有限公司
中兴监理	指	安徽省中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交控工程	指	安徽交控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养护公司	指	安徽交控道路养护有限公司
高速传媒	指	安徽高速传媒有限公司
联网公司	指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交通数智	指	安徽交通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原安徽交通一卡通控股有限公司）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2025年度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关联交易内容	备注
委托管理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托代管部分路段	安徽交控集团	1,156.00	288.75	1,108.00	代管路段：京台高速合徐南段112.5公里及黄邢高速102.2公里路段	合同名称：安联公司与本公司委托代管协议 合同期限：2024.1.2-2026.12.31
		安联公司	62.00	15.50	62.00	代管路段：京台高速合徐南段112.5公里及黄邢高速102.2公里路段	合同名称：安联公司与本公司委托代管协议 合同期限：2024.1.2-2026.12.31
		岳黄公司	52.06	13.01	52.06	委托代管期间内如有新增路段（站点）需要委托本公司代管，直接纳入委托代管业务范围。	合同名称：岳黄公司与本公司委托代管协议 合同期限：2024.1.2-2026.12.31
		望爱公司	14.50	3.63	14.50	代管路段：溧阳至宁德高速公路黄山至千岛湖25.474公里路段及上海至武汉高速公路无为至岳西154公里路段	合同名称：望爱公司与本公司委托代管协议 合同期限：2024.1.2-2026.12.31
		芜雁公司	4.90	1.23	4.90	代管路段：芜雁高速16.9公里路段	合同名称：芜雁公司与本公司委托代管协议 合同期限：2024.1.2-2026.12.31
		溧广公司	11.25	2.81	11.25	代管路段：溧广高速38.9公里路段	合同名称：溧广公司与宣广公司委托代管协议 合同期限：2024.1.2-2026.12